

四鸟

〔美〕冯纳格特 著
董乐山 译





囚 鸟

[美]冯纳格特 著
董乐山 译

漓江出版社

外国文学名著

囚 鸟

〔美〕冯纳格特

董乐山译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广西桂林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960 1/32 印张10.25 插页2 字数180,000

1986年3月第1版 1986年3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19,000册

书号：10256·166 定价：1.65元

冯纳格特和他的《囚鸟》

董乐山

冯纳格特的作品介绍到国内来，《囚鸟》已不是第一部了。但是对冯纳格特作品的分析，似乎还莫衷一是。

有人说他是科幻作家，有人说他是黑色幽默作家。读了《囚鸟》以后，我想中国读者是不难自己得出结论来的。他既不是科幻作家，也不是黑色幽默作家。

不错，冯纳格特利用过科幻小说这一文学体裁。但是不论从他的初作《自动钢琴》，还是已译成中文的《猫的摇篮》都可以看出，他写科幻小说，不是为科学而幻想，而是有他更深刻的用意：借科幻以讽今。正如他自己所说：“我写文章总是

得有个借题发挥的因头。”同样，他的有些作品看似游戏笔墨，可以归为黑色幽默，但是亦岂仅幽默而已！

其实，一个作家用什么形式来表达他的思想是次要的，重要的是他要表达的是什么思想。这当然并不是说形式在文艺创作中是不重要的了。它还是很重要的，但是形式是为内容服务的，也是为内容所决定的。对形式的选择和追求，都是为了最好地表达内容。

从这一点出发，我们就不必因为冯纳格特究竟是科幻作家还是黑色幽默作家而争论不休了。也没有必要在文学评论中把作家贴标签分类了。文学评论家毕竟不是图书馆学家。如果要分类的话，唯一的类别恐怕是，某一个作家是个严肃作家，还是流行作家。但是有的时候，甚至严肃作家也写流行作品，流行作家也有严肃的主题。

但是文艺评论似乎脱不了贴标签的痼习，什么浪漫主义，什么现实主义，名目不可谓不多，但究竟说明什么问题，就不得而知了。莎士比亚、巴尔扎克、托尔斯泰对人类的贡献和由此而发出的光芒，并不因后人给他们贴什么现实主义或浪漫主义的标签而有所增减。相反，在百年千年之后，他们的作品仍象丰碑一样屹立，而标签却没有不因风雨的侵蚀而剥落的。因此，文艺评论家最好还是多谈谈作品的本身，它的形式与内容，比较近似地探索

一下作者的用意，而不是简单地贴些标签。

我用“比较近似”一词，是因为我不相信文艺评论家有这般大的能耐，可以自称能够完全正确地理解作家写某一部作品的用意。他们多半是根据个人的理解对作品作主观的解释。至于这种解释在多大的程度上符合作家的原意，只有作家心里最有数。但作家多半对此保持缄默。他似乎没有这种闲功夫。不然他就不是个作家而是文艺评论家了。何况有些作家都已作古，即使他们愿意，要请他们出来写一篇“我为什么写××”也办不到了。

话扯得远了，还是回过头来谈谈《囚鸟》。

《囚鸟》是一部与冯纳格特其它作品迥然不同的作品，它既不是科幻小说，也不是黑色幽默。从某种程度上来说，它是一部自传体的小说，但它又不是作家本人的自传，而是整整一代人的自传。这话从何谈起，且让我慢慢道来。

《囚鸟》写的时间跨度是从本世纪初到尼克松下台，它所穿插的历史插曲，从萨柯与樊才蒂事件起，经过大萧条，第二次世界大战，希斯和钱伯斯事件，朝鲜战争，一直到水门事件。它的主人公与其说是主人公本人，不如说是整整的一代美国自由主义知识分子。它的主题就是美国自由主义知识分子由激进而保守的堕落过程，最后成了水门事件中一个不光彩的丑角。

冯纳格特就象中国的捏面人一样，把这整整一

代人的历史当作素材，左捏右捏，捏出了一个个看似面目俱非，却又特别逼真的人物来。《囚鸟》仿佛是《爱丽斯漫游奇境记》里的那面镜子，历史在这里究竟是遭到了歪曲，还是归朴返真，只有过来人心里才明白。但是这是一部多么辛酸的历史！只有冯纳格特那样的大师才能把它颠过来倒过去，而犹不失它本来的面目。

对于八十年代的新一代来说，读《囚鸟》也许觉得有些费劲，对于其中的一些历史事实也许觉得有些生疏。但是对于老一辈的人来说，读《囚鸟》仿佛是重温旧梦，我相信不少过来人会一边读一边点头，会有似曾相识或者逝者如斯夫的感叹。

就怕我也是个摸象的瞎子。

1984年12月14日于病榻

“外国文学名著”出版说明

为了帮助读者扩大视野，认识世界；为了促进中外文化交流和外国文学研究工作，借鉴创作经验和技巧，本社特陆续出版“外国文学名著”。这套书主要选收外国古代和现代有代表性的优秀中长篇小说。所选书目注重文学价值和艺术水平，并反映不同的流派和风格。对独树一帜、影响甚大而尚未为我国广大读者所知晓的名家名著将优先介绍。

本社出版外国文学名著丛书

保尔和薇吉妮	〔法〕贝纳丹著	亚丁译	0.44
白 夜	〔俄〕陀思妥耶夫斯基著	王庚年译	0.64
家 族 复 仇	〔法〕巴尔扎克著	郑克鲁译	1.22
强 盗	〔匈〕莫里兹著	冯植生译	0.83
人 鼠 之 间	〔美〕斯坦倍克著	秦似译	0.44
西方爱情诗选	莫家祥、高子居编		1.50
七个被绞死的人〔俄〕	安德列耶夫著	陆义年、张业民译	1.26
爱 玛(上、下)	〔英〕奥斯丁著	刘重德译	1.72
巴黎的忧郁	〔法〕波德莱尔著	亚丁译	0.57
麦克白夫人	〔俄〕列斯科夫著	李鹤龄译	1.25
黑奴吁天录(上、下)	〔美〕斯陀夫人著	张培均译	2.20
普希金戏剧集	〔俄〕普希金著	戴启篁译	0.86
叶赛宁诗选	〔苏〕叶赛宁著	蓝曼、付克、陈守成译	0.70
麦田里的守望者	〔美〕塞林格著	施咸荣译	0.83
心	〔日〕夏目漱石著	周炎辉译	0.70
阿伽门农王	〔古希腊〕埃斯库罗斯著	叶君健译	0.51
丁香花开〔苏〕	左琴科著	吴村鸣、刘敦健、戴安康译	1.37
暗夜行路〔日〕	志贺直哉著	孙日明、梁守坚、梁近光译	2.50

阿道尔夫	〔法〕贡斯当著	黄天源译	0.92
十二个	〔苏〕勃洛克著	戈宝权译	0.88
笼中鸽	〔匈〕米克沙特著	张群风、冯植生译	2.30
囚 鸟	〔美〕库特·冯纳格特著	董乐山译	1.65
哥 萨 克	〔俄〕列·托尔斯泰著	草 婴 译	1.35
熔 炼	〔法〕玛·尤瑟娜著	刘振盛译	2.30
一个迷途的女人	〔美〕惠拉·凯瑟著	董衡巽等译	2.05

目 录

1 冯纳格特和他的《囚鸟》(董乐山)

1 序 幕

37 囚 鸟 (1—23章)

275 尾 声

299 冯纳格特访问记

(美, 罗伯特·萧尔斯)

序 幕

是啊——基尔戈·屈鲁特又回来了。他在外面没法混。这并不丢脸。很多好人在外面没法混。

* * * * *

我今天早上（1978年11月16日）接到一封信，是印第安那州王冠岬一个名叫约翰·费格勒的年轻陌生人寄来的。王冠岬之所以有名，是因为大萧条最严重的时候抢银行的惯盗约翰·狄林吉在那里越狱逃跑。狄林吉用肥皂做了一把手枪，涂上鞋油，以此威胁狱卒，逃了出去。看他的狱卒是女的。上帝保佑他的灵魂得到安息，还有她的灵魂。狄林吉是我少年时代心目中的侠盗罗宾汉。他葬在印第安那波利斯的王冠山公墓中我父母的墓地附近——葬

在我妹妹爱丽斯的墓地附近，爱丽斯比我还要崇拜他。葬在那里的，葬在全城最高点王冠山顶上的，还有本省诗人詹姆斯·惠特康·芮利。我母亲小的时候跟芮利很熟。

狄林吉是联邦调查局特工当场拔枪打死的。他在一个公共场所遭枪杀，尽管他并没有想逃跑，也没有想拒捕。因此我对联邦调查局不怎么敬重由来已久。

约翰·费格勒则是一个奉公守法的中学生。他在信中说 把我的作品几乎都读过了，如今打算点穿我至今为止的一生著作中一个核心思想。下面是他的原话：“爱虽败而礼必胜。”

我觉得这话说得很对——而且很全面。因此我现在——刚过五十六岁生日才五天——就非常汗惭，感到根本不需要写好几本书。人家一封七个字的电报就一语道破了。

不是开玩笑。

可是年轻的费格勒的一针见血的话来得太迟了。我已经快要写完另外一本书了——就是这本。

* * * * *

这本书中一个次要的人物，“肯尼思·惠斯勒”，灵感得自我父亲一辈的一位印第安纳波利斯人。他的真姓名叫鲍威斯·哈柏古（1900—1949）。

有关美国劳工运动的历史书有时提到他，因为他在几次罢工和抗议杀害萨柯和樊才蒂等等事件中表现得很勇敢。

我只见过他一次。我同他，还有我父亲和亚力克斯叔叔（我父亲的弟弟）在印第安纳波利斯市中心斯特格梅耶饭馆一起吃午饭。我那时刚从欧洲参加了第二次世界大战回来。那是1945年7月。第一颗原子弹还没有扔在日本。那是大约一个月以后的事。真想象不到。

我当时才二十二岁，还穿着军服——一个一等兵，在去参战以前是康奈尔大学化学系学生，因为成绩不及格而退了学。我的前途不妙。没有家庭企业要我接班。我父亲的建筑事务所已经倒闭。他已破了产。不过我还是订了婚，心里想，“除了妻子以外还有谁愿意同我睡觉呢？”

我在别的书里已经令人讨厌地说过，我的母亲不愿再继续活下去了，因为她不能再做结婚时的那个人——城里最有钱的一个女人了。

* * * * *

安排这顿午饭的是亚力克斯叔叔。他和鲍威斯·哈柏古是哈佛同学。哈佛大学贯穿本书，尽管我自己从来没有上过这所大学。我后来在那里教过书，时间很短，没有什么成绩可言，那时我自己的

家庭也正好要濒于破裂。

我当时向一个学生吐露了这件事——我的家庭就要破裂。

对此，他的答复是：“这看得出来。”

亚力克斯叔叔在政治上很保守，哈柏古要不是因为与他是哈佛同学，我想是不会乐意同他一起吃饭的。哈柏古当时是工会的负责人，当地产联的副主席。他的妻子玛丽曾经一而再，再而三地担任过社会党的美国副总统候选人。

说实话，我第一次在全国选举中投票时，投的就是诺门·托马斯和玛丽·哈柏古，压根儿不知道她也是印第安纳波利斯人。那一次是富兰克林·D·罗斯福和哈里·S·杜鲁门赢了。我当时以为自己是社会主义者。我相信社会主义对老百姓有好处。我在军队里不过是个一等兵，当然是个老百姓。

* * * * *

这次所以会同哈柏古相见是因为我对亚力克斯叔叔说，我在离开军队以后想到工会找个工作。在当时，要在经济上从老板那里争取一些公平待遇，工会是个很可钦佩的工具。

亚力克斯大概这么想：“上帝保佑。要同愚蠢相斗，甚至天神也赢不了。好吧——至少有一个哈佛出身的人，可以同他讨论讨论这个荒谬的梦想。”

（头一个说愚蠢和天神相斗的话的是席勒。尼采对此的答复是：“要同无聊相斗，甚至天神也赢不了。”）

这样，亚力克斯叔叔就和我坐在斯特格梅耶饭馆，要了啤酒，等待父亲和哈柏古的驾临。他们说好是分开来的。要是他们一起来，路上就没有什么话好说。那时父亲已对政治啦、历史啦、经济啦等等这些东西完全失去了兴趣。他常常喜欢说，空谈太多。对他来说，感觉比思想更有意义——特别是手指摸到自然物体的感觉。二十年后他临死时还说，他后悔没有当陶工，可以一天到晚揉泥块。

对我来说，这很伤心——因为他受过良好教育。我觉得他好象是在把聪明才智随便扔掉，就象一个仓皇退却的兵一路上把步枪和背包都扔掉一样。

别人却觉得这很好。他在本市是个极受敬重的人，双手极巧。他待人总是彬彬有礼，没有心眼。在他看来，手艺人个个都是圣人，不论他们实际上是多么卑鄙或愚蠢。

附带说一句，亚力克斯叔叔的手什么也干不来。我的母亲也是。她连一顿早饭也不会烧，一颗纽扣也不会钉。

鲍威斯·哈柏古能挖煤矿。那就是他从哈佛毕业以后干的事。别的同学都到家庭企业或者交易所、银行等等地方去工作，他却去挖煤。他认为要做劳动人民的真心朋友，本人就得是个工人——而